

南京我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授予限制性股票登记日：2020 年 1 月 16 日
- 授予限制性股票登记数量：29 万股

一、限制性股票授予情况

南京我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1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规定和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已完成激励计划的预留授予登记工作，具体情况如下：

- 1、授予日：2019 年 12 月 13 日
- 2、授予数量：29 万股
- 3、授予人数：22 人
- 4、授予价格：7.20 元/股
- 5、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公司 A 股普通股
- 6、拟授予数量和实际授予数量的差异说明

本次完成登记的限制性股票数量、激励对象与公司披露的《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激励对象名单》一致，未有其他调整。

7、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及实际授予登记情况

姓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占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比例	占激励计划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
—	—	—	—	—
公司及子公司中层管理人员、核心业务人员 22 人		29	12.95%	0.13%

二、激励计划的有效期、限售期和解除限售安排情况

本激励计划有效期为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除限售或回购注销完毕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60 个月。

在授予日后 12 个月为标的股票锁定期，激励对象根据本激励计划持有的标的股票将被锁定且不得以任何形式转让。锁定期满后为解锁期。

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解锁期及解锁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时间	解除限售比例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预留授予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3%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预留授予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3%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自预留授予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4%

在上述约定期间内未申请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或因未达到解除限售条件而不能解除限售的该期限制性股票，公司将按本激励计划规定的原则回购并注销激励对象相应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由于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股票红利、股票拆细而取得的股份同时限售，不得在二级市场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转让，该等股份的解除限售期与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期相同。

三、限制性股票认购资金的验资情况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9 年 12 月 27 日出具了《南京我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天职业字[2019]39154 号），对公司截至 2019 年 12 月 25 日止新增注册资本及股本情况进行了审验。

经审验，截至 2019 年 12 月 25 日止，公司实际收到 22 名激励对象缴纳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认购股款人民币 2,088,000 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 290,000 元，实际缴纳的认购股款和新增注册资本之间的差额人民币 1,798,000 元转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截至 2019 年 12 月 25 日止，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26,230,000 元，累计股本为人民币 226,230,000 元。

四、限制性股票的登记情况

公司本次授予的 29 万股限制性股票于 2020 年 1 月 16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股份登记，并于 2020 年 1 月 17 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五、授予前后对公司控股股东的影 响

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 225,940,000 股增加至 226,230,000 股，导致公司控股股东持股比例发生变动。公司控股股东 NINA YANTIMIAO（缪妍缇）女士持有公司股份比例由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前的 63.96% 减少至 63.88%，仍为公司控股股东。

本次授予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六、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单位：股

类别	变更前股数	变更数量	变更后股数
限售流通股	161,573,600	290,000	161,863,600
无限售流通股	64,366,400	0	64,366,400
合计	225,940,000	290,000	226,230,000

七、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本次增发限制性股票所筹集资金将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八、本次授予后新增股份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的规定，董事会确定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为 2019 年 12 月 13 日，在 2019 年-2022 年将按照各期限限制性股票的解锁比例和授予日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总额分期确认限制性股票激励成本。

经测算，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成本合计为 208.80 万元，则 2019 年-2022 年限制性股票成本摊销情况见下表：

单位：万元

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限制性股票成本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9	208.80	6.26	123.62	56.42	22.50

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激励成本将在经常性损益中列支。上述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仅为测算数据，应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成本对公司最近一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均不构成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南京我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18日